

# 合同

编号：11NMB0W39799202246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喀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喀什海融鑫商贸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喀什市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喀什海融鑫商贸有限公司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喀什海融鑫商贸有限公司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喀什海融鑫商贸有限公司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## 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[2022]7049号	广告宣传服务 广告设计制作 会展服务 文化墙 标识标牌、灯箱、展板、折页、彩页，户内外宣传栏、宣传海报、宣传资料、锦旗、袖标、旗帜、布标、LED显示屏、道路宣传牌	-	-	品牌:;设计类型:其他,版面大小:其他,颜色:彩色,使用材料:uv打印	1	次	5625.20	5625.2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5625.20	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伍仟陆佰贰拾伍元贰角							

## 二、付款方式

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款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采购目录	数量	预算	资金来源性质	资金支付方式
1	[2022]7049号	广告服务	1	5625.20	一般公共预算	直接支付

## 三、服务条款

- 乙方负责甲方宣传品设计制作及上门安装，费用由乙方负责。
- 乙方设计安装宣传品质保壹年，合同签订日起生效。
- 乙方设计安装宣传品在质保如有质量问题，乙方必须在48小时内为甲方维修或更换。

---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新疆喀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夏马力巴格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860020012010112319321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